

##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个人银行账户及服务价格目录

服务项目及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拟新增收费/ 调高价格	收费依据
	普通客户收费标准	丰盛理财客户收费标准		
<b>1. 账户服务</b>				
1.1 账户服务费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1.2 本外币现金存款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1.3 本外币现金取款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 对于在我行开立如下账户的普通客户，账户服务费免收：已签约开立的代发工资账户、用于偿还个人贷款的还贷账户（贷款已结清的还贷账户除外）、退休金账户、低保账户、医保账户、失业保险账户、住房公积金账户。• 人民币或外币现钞的提取应遵守有关现金管理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提取外币现钞需提前通知本行，并以本行库存外币现钞量为限。

<b>2. 汇入汇款</b>				
2.1 外币票据托收	0.1%；最低人民币200元；最高人民币500元； 另加相关中转行收费	0.05%；最低人民币200元；最高人民币500元； 另加相关中转行收费		市场调节价
2.2 外汇汇入汇款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 本行可酌情决定是否接受支票托收。

<b>3. 海外汇款</b>				
须通过海外汇款路径进行汇款				
3.1 电汇	0.1%；最低人民币100元；最高人民币500元； 电报费	0.05% 最低人民币100元；最高人民币500元； 加：电报费（星展集团内部汇款仅收电报费 免手续费）		市场调节价
3.2 修改/查询/取消电汇	五份电报以内：人民币200元；五份电报以上， 每份另加：人民币40元；另加相关海外银行收费	五份电报以内：人民币200元；五份电报以上， 每份另加：人民币40元；另加相关海外银行 收费		市场调节价
3.3 电报费	每笔人民币120元	每笔人民币120元		市场调节价

• 以上收费标准已于2012年4月1日起正式实施

<b>4. 汇出汇款</b>				
外币国内付款(通过国内汇款路径即可汇款)				
4.1 异地转账	人民币120元	人民币120元		市场调节价
4.2 同城转账	人民币80元	人民币80元		市场调节价
人民币国内付款				
个人跨行柜台转账 汇款手续费	4.3 每笔0.2万元以下(含0.2万元)	人民币2元	人民币2元	政府指导价
	4.4 每笔0.2万元-0.5万元 (含0.5万元)	人民币5元	人民币5元	政府指导价
*向国内救灾专用人 民币账户捐款的跨 行汇款手续费免费	4.5 每笔0.5万元-1万元(含1万元)	人民币10元	人民币10元	政府指导价
	4.6 每笔1万元-5万元(含5万元)	人民币15元	人民币15元	政府指导价
	4.7 每笔5万元以上	0.03%；最高人民币50元	0.03%；最高人民币50元	政府指导价
	4.8 行内转账（境内）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4.9 人民币贷记凭证同城转账 (北京，信汇业务)	人民币1.22元	人民币1.22元	市场调节价
	4.10 人民币同城转账手续费 (仅限苏州)	人民币1.22元	人民币1.22元	市场调节价
个人异地本行柜台 取现手续费	4.11 通过异地本行柜台为本行个人 客户办理取现业务(不含信用卡)	免费	免费	政府指导价

• 以上收费标准已于2012年4月1日起正式实施

备注：1.所载的收费均以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计价。2.所载的收费标准适用于所有分（支）行，具体的服务范围视不同地区而有所不同。3.市场调节价以成本测算为依据，以市场定价为参考，将成本测算所得与市场惯例做比较，结合银行自身定位及其他综合因素考虑，取两者较低值作为我行定价依据。4.政府指导价定价依据：《关于印发商业银行服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268号）。5.以上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收取的费用仅包含由本行收取的费用，由政府征收的各项税费和其他费用以及由其他第三方机构直接收取的费用不包含在本表内。该等税费和其他费用应由客户自行缴纳。6.理财产品的实际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依具体产品而定，具体产品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请参见产品销售文件。7.所载的服务范围及收费可不时按法律法规及/或监管当局的指令及/或本行的需要作出修改。8.本收费表内的同城范围是指星展银行城市分行及其下属所有支行。9.星展中国违规收费举报电话及投诉处理电话：400-820-8988。举报投诉电子邮件：[Chinahotline@dbs.com](mailto:Chinahotline@dbs.com) 个人客户投诉信函可以邮寄至：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5楼 邮编：200120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个人银行客户体验管理部 收

##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个人银行账户及服务价格目录

服务项目及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拟新增收费/调高价格	收费依据
	普通客户收费标准	丰盛理财客户收费标准		
<b>5. 借记卡</b>				
5.1 新开卡(补发卡)工本费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5.2 年费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5.3 挂失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5.4 ATM跨行取现(境内)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5.5 在中国香港及新加坡星展银行银联标识自动提款机取现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5.6 银联ATM取现(境外, 除中国香港及新加坡星展银行)	15元≤交易金额的1%≤50元	免费		市场调节价
5.7 银联网络自助查询(境内)	免费	免费		市场调节价
5.8 银联网络自助查询(境外)	4元/笔	2元/笔		市场调节价
5.9 调阅签购单手续费*	10元/笔	10元/笔		市场调节价
5.10 ATM跨行转账(境内)	人民币1万以下(含): 3元/笔 人民币1万以上至5万(含): 5元/笔	人民币1万以下(含): 3元/笔 人民币1万以上至5万(含): 5元/笔		市场调节价

\* 特别说明: 在境外“银联”标识ATM进行取现交易时, 部分国家或地区的ATM受理机构会收取相应比例的服务费, 该费用由当地ATM受理机构收取, 与银联以及发卡行无关。取款时请注意当地ATM的收费提示。

• 该收费调整已于2012年11月22日开始实施

<b>6. 其他服务</b>				
6.1 账户余额证明/存款证明	人民币100元	免费		市场调节价
6.2 附加结单(补印纸质月结单)	12个月以内, 免费(含12个月); 12个月以上 30元/份/月, 每次最高300元	免费		市场调节价

• 以上收费标准已于2012年4月1日起正式实施

<b>7. 个人网上银行服务</b>				
7.1 跨行转账人民币100,000元(含)及以下	人民币5元	人民币5元		市场调节价
7.2 跨行转账人民币100,000元以上	人民币30元	人民币30元		市场调节价
7.3 额外纸质综合月结单申请	人民币10元	人民币5元		市场调节价
7.4 境外外币汇款(电汇)	0.1% 最低人民币100元, 最高人民币500元 加: 电报费	0.05%, 最低人民币100元, 最高人民币500元 加: 电报费(星展集团内部汇款仅收电报费免手续费)		市场调节价
7.5 境外外币汇款(电报费)	每笔人民币120元	每笔人民币120元		市场调节价

• 个人网上银行(含移动版个人网上银行)跨行转账人民币业务免除相应手续费的优惠活动将延续至2019年4月30日。自2019年5月1日起, 将恢复正常收费标准。

• 跨行转账人民币100,000元以上仅适用于安全密码器用户。

<b>8. 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海外基金</b>				
8.1 认购费 <sup>1</sup>	不超过本金金额的2.5%	不超过本金金额的2.5%		市场调节价: 我行综合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托管银行所收取的本行相关人员成本、托管费率、系统开发维护更新成本、银行软硬件成本及广告宣传成本为基础, 并参考国内同业同类产品的收费标准所制定。
8.2 转换费 <sup>2</sup>	不超过转换金额的1%	不超过转换金额的1%		

<sup>1</sup> 根据代客境外理财产品下具体投资的海外基金类型和本金金额不同, 认购费率有所不同, 最高为本金金额的2.50%。

<sup>2</sup> 根据代客境外理财产品下具体投资的可转换海外基金转换费率有所不同, 最高为转换金额的1%, 具体基金产品能否转换及转换条件请参见产品销售文件。

备注: 1. 所载的收费均以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计价。2. 所载的收费标准适用于所有分(支)行, 具体的服务范围视不同地区而有所不同。3. 市场调节价以成本测算为依据, 以市场定价为参考, 将成本测算所得与市场惯例做比较, 结合银行自身定位及其他综合因素考虑, 取两者较低值作为我行定价依据。4. 政府指导价定价依据: 《关于印发商业银行服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268号)。5. 以上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收取的费用仅包含由本行收取的费用, 由政府征收之各项税费和其他费用以及由其他第三方机构直接收取的费用不包含在本表内。该等税费和其他费用应由客户自行缴纳。6. 理财产品的实际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依具体产品而定, 具体产品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请参见产品销售文件。7. 所载的服务范围及收费可不时按法律法规及/或监管当局指令及/或本行的需要作出修改。8. 本收费表内的同城范围是指星展银行城市分行及其下属所有支行。9. 星展中国违规收费举报电话及投诉处理电话: 400-820-8988。举报投诉电子邮件: [Chinahotline@dbs.com](mailto:Chinahotline@dbs.com) 个人客户投诉信函可以邮寄至: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5楼 邮编: 200120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个人银行客户体验管理部 收

##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个人银行账户及服务价格目录

服务项目及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拟新增收费/调高价格	收费依据
	普通客户收费标准	丰盛理财客户收费标准		
<b>9. 代客境外理财产品—结构性票据</b>				
9.1 认购费 <sup>1</sup>	本金金额的0%-3%	本金金额的0%-3%		市场调节价：我行综合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托管银行所收取的托管费率、系统开发维护更新成本、银行软硬件成本、本行相关人员成本及广告宣传成本为基础，并参考国内同业同类产品的收费标准所制定。

\*1该认购费率仅适用于市场追踪性票据。

<b>10. 结构性投资产品</b>				
10.1 产品维护费（如适用） <sup>1</sup>	不超过年化0.8%	不超过年化0.8%		市场调节价：我行综合系统开发维护更新成本、银行软硬件成本、本行相关人员成本及广告宣传成本为基础，并参考海外同业同类产品的收费标准所制定。

\*1产品维护费将体现于投资产品的市值中，于投资产品被赎回时予以扣收。该项拟新增收费于2016年10月1日开始公示，于2017年1月1日正式生效。

<b>11. 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海外债券<sup>1</sup></b>				
11.1 产品赎回手续费（如适用） <sup>2</sup>	票面金额的0.4%	票面金额的0.4%	拟新增收费	市场调节价：我行参考承接过来的原澳新(中国)发行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海外债券的相关收费标准所制定。
11.2 产品管理费（如适用） <sup>3</sup>	票面金额的0.25%（年化）	票面金额的0.25%（年化）	拟新增收费	

\*1该产品暂仅提供给持有原澳大利亚和新西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发行的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海外债券系列的客户。

\*2该项拟新增收费于2017年7月15日正式生效。

\*3产品管理费将体现在债券赎回或到期时，根据实际持有天数，按照债券票面金额的0.25%（年化）收取债券管理费。该项拟新增收费于2017年7月15日正式生效。

备注：1.所载的收费均以人民币或等值外币计价。2.所载的收费标准适用于所有分（支）行，具体的服务范围视不同地区而有所不同。3.市场调节价以成本测算为依据，以市场定价为参考，将成本测算所得与市场惯例做比较，结合银行自身定位及其他综合因素考虑，取两者较低值作为我行定价依据。4.政府指导价定价依据：《关于印发商业银行服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268号）。5.以上代客境外理财产品收取的费用仅包含由本行收取的费用，由政府征收之各项税费和其他费用以及由其他第三方机构直接收取的费用不包含在本表内。该等税费和其他费用应由客户自行缴纳。6.理财产品的实际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依具体产品而定，具体产品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请参见产品销售文件。7.所载的服务范围及收费可不时按法律法规及/或监管当局的指令及/或本行的需要作出修改。8.本收费表内的同城范围是指星展银行城市分行及其下属所有支行。9.星展中国违规收费举报电话及投诉处理电话：400-820-8988。举报投诉电子邮件：[Chinahotline@dbs.com](mailto:Chinahotline@dbs.com) 个人客户投诉信函可以邮寄至：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15楼 邮编：200120 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个人银行客户体验管理部 收

生效日期：2018年4月15日